

零售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專門產品知識」職能範疇

名稱	運輸及儲存煙草
編號	105712L3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負責運輸及儲存煙草產品的員工。這能力的應用需具備一些判斷能力，能夠按照機構既定的處理程序及指引，執行煙草產品的運輸及儲存工作。
級別	3
學分	6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運輸及儲存煙草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瞭解機構對運輸及儲存煙草產品的要求及指引 • 瞭解運輸煙草產品的細節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以最快時間將煙草產品安全送到指定目的地 • 在運輸途中，避免煙草產品損毀或將損壞程度減至最低等 • 瞭解煙草產品相關的倉存管理細節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維護煙草存貨的品質 • 降低倉存成本 • 保持存量紀錄的準確性 • 倉存工作場所的職業安全健康相關措施等 • 瞭解員工在運輸及儲存煙草產品時的職責，及需具備的知識、技能 • 瞭解與煙草產品相關的法例及規管守則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香港法例第109章《應課稅品條例》 • 香港法例第371章《吸煙（公眾衛生）條例》第15B條（煙草產品在出售時須展示標誌） • 嚴禁將煙草產品售賣予18歲以下人士 • 嚴禁在非吸煙區範圍內吸煙等 <p>2. 運輸及儲存煙草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機構既定的處理程序及指引，運輸煙草產品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在煙草產品裝車前，確保送貨車輛清潔 • 在煙草產品裝車前，對貨品進行檢查及紀錄 • 檢查煙草產品標籤是否正確、包裝是否完整無損 • 確保送貨車輛的室溫符合指定要求（如溫度、濕度） • 按既定時間表、次序及路徑等，於最短時間內將煙草產品送抵目的地 • 到達落貨地點時，按程序完成交收手續，處理 / 簽署所有相關文件 • 按機構的處理程序及指引，儲存煙草產品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確保倉庫的環境符合儲存煙草產品的要求 • 驗收進貨及核對所有相關文件 • 入庫上架及儲存 • 存貨整理及紀錄 • 以先進先出原則或其他方法處理存貨（如經濟原則、安全原則及時間原則等） • 定期監察煙草產品存貨的狀況及進行盤點 • 處理變質及過時的煙草產品存貨等 • 於工作期間，遵守煙草相關的法例及規管要求，及留意相關條例的更新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在運輸及儲存煙草產品時，嚴格遵守機構既定的指引及規管要求 • 以專業態度，確保不會出現欺騙或疏忽職守的情況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p>能夠按機構既定的處理程序及指引，執行煙草產品的運輸及儲存工作，以配合機構煙草零售業務運作順暢。</p>
備註	